



# “隔壁小区的垃圾屋正对我们餐厅”

## 闽侯好旺星天地小区2号楼4梯业主反映,一墙之隔的世纪芳洲小区垃圾分类屋,离餐厅很近将影响他们生活;兴福社区表示,将争取重新考虑选址

■ 海都记者 周婉怡

近日,林女士通过智慧海都平台报料称,她是闽侯好旺星天地小区2号楼4梯的业主,10月份,她和几个邻居发现隔壁世纪芳洲小区将垃圾分类屋放置在小区的围墙边,距离2号楼4梯业主们的餐厅很近,若投放使用,将会给好旺星天地业主生活造成影响。业主们向兴福社区反映该情况,社区答应争取重新考虑选址,但至目前为止,尽管业主多次催促仍未处理。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 业主:隔壁小区垃圾屋,离自己住的楼栋很近

“隔壁小区的垃圾屋和我们只有一墙之隔,位置刚好正对餐厅的窗户方向。”居住在闽侯好旺星天地小区2号楼的业主林女士告诉记者,10月底,她和小区业主们向兴福社区反映隔壁小区垃圾屋的选址问题,社区工

作人员前来查看后表示会再度协商选址事宜。

14日上午,记者来到了闽侯好旺星天地小区,该小区和世纪芳洲小区错层相邻,世纪芳洲小区地势较低。记者站在好旺星天地小区2号楼4梯的入户门厅,可以看到垃圾屋屋

顶,目测该楼栋距离世纪芳洲小区的垃圾屋大约4至5米左右,两小区用镂空栏杆隔开。

记者来到小区2号楼4梯走访住户。“现在虽然还没有开始用,但是投用以后冬天还好,夏天高温垃圾会发臭,我们这一栋就会受到影响,特

别是低楼层的住户。”一名业主带着记者来到家中餐厅的窗户前说,“你看,离他们自己小区的住宅楼栋那么远,却距离我们小区这么近。”

业主林女士说:“我们希望他们可以换一个地方,离我们的距离远一些。”

### 社区:和各方进行协商,争取寻找新地址

随后记者来到了兴福社区了解情况,负责该事项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垃圾屋经营起来,会有专人负责,不会产生较大的气味。目前,世纪芳洲小区还处在挑选物业阶段,昨天才投票商定好该小区的事情等到世纪芳洲情况稳定下来才会继续推进。

“世纪芳洲是一个老旧小区,适合投放垃圾屋的地方很有限。这几天,收到住户们的诉求,我也希望能够争取寻找新地址,和各方进行协商来推动这个事情。”

该工作人员表示,垃圾分类屋的选址坚持便民投放原则,统筹兼顾各楼栋业主投放便利等硬性要求。

# 菜市场被征迁 摊贩要求退租金押金

## 福州群众路77号便民菜市场实际运营方称,与产权方解除合同后会处理退租事宜;律师表示,商户无需等待,可先要求退还剩余租金

■ 海都记者 林雅璇 毛朝青

近日,福州市民廖女士在智慧海都平台报料称,群众路77号便民菜市场的几十户商户于今年9月向福建省永健游乐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健公司)租下摊位,并缴纳了半年乃至一年的租金。现今菜市场被列入状元小区地块征收范围,征收分指挥部要求商户于11月20日前搬离。廖女士及其他商户表示,希望在搬离之前,永健公司能够退还租金及押金。记者了解到,虽然甲方为永健公司,但菜市场实际运营负责方为福建省柒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柒柒餐饮)。柒柒餐饮负责人表示,公司与菜市场所属地块产权方签署了租赁合同,目前该合同还未解除,解除合同后会处理退租事宜。

### 律师:商户可要求先解除合同并退还剩余租金

对此,记者采访了福建律师海都公益团福建中宪律师事务所邱立杰律师。邱律师表示,政府征收行为属于不可抗力行为,因政府征收行为导

致商户与福建省永健游乐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租赁合同无法履行,商户可以径行通知出租方福建省永健游乐设施开发有限公司解除租

赁合同并要求退还剩余租金,至于出租方跟产权方之间的纠纷,根据合同相对性原则与商户们无关,商户们无需等待出租方与产权方解除合同。

### 商户:搬离之前退还剩余租金及保证金

11月14日早晨,记者来到群众路77号便民菜市场,只见菜市场仍在正常营业,不过,菜市场外围都已设立了围挡。

经营蔬菜摊的廖女士表示,自己在该菜市场营生已有五六年。根据廖女士提供的合同及收据,她曾在2018

年7月与福建省七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现今更名为福建省柒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一年一签,保证金为3000元。廖女士说,今年柒柒餐饮将菜市场重新装修,9月份整修完成后在柒柒餐饮公司的要求下,入驻的商户们与永健公

司签署了一年期的合同。记者询问了几位商户,均表示一次性缴纳了一年租金7万余元,但有的商户并未签合同。

廖女士及其他商户称,他们会配合征迁,柒柒餐饮公司应当在20日之前将剩余租金及2018年缴纳的保证金退还。

### 公司:与产权方合同未解除 无法给商户们退租

记者来到柒柒餐饮公司询问相关事宜。记者询问何时能够退租,现场负责人表示,商户的主要诉求并非“退租”,而是“正常营业”。该负

责人说,公司与菜市场所属地块产权方签署了租赁合同,该合同还未解除,无法给商户们退租。“解除合同后会处理退租事宜,但具体时间

还不能确定。”记者提及有部分商户未与公司方签署租赁合同,该负责人则说:“缴纳租金后会有收款收据,凭借收据就可以退租。”

### 兴动态

#### 兴业银行制定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33条举措

海都讯 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11月2日,兴业银行印发《兴业银行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围绕强化组织领导、优化内部考核评价、落实尽职免责机制、提高不良容忍度、强化考核评价机制、优化产品服务、加大非金融债券融资支持、加大并购融资支持、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水平、打造数字普惠金融生态等方面推出33条举措,着力健全具有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成功落地全省首笔VCS项目开发贷款

海都讯 近日,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成功落地全省首笔同时也是福建省内首笔国际核证碳标准VCS项目开发挂钩贷款。本次落地项目通过高温好氧发酵堆肥系统,创新性地对餐厨垃圾进行回收利用,可有效减少温室气体甲烷的排放量。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创新性地将贷款利率与借款人在约定期限内VCS签发减排量进行挂钩,成功落地贷款2000万元。

####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落地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教培预付资金监管场景

海都讯 近日,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积极响应《福州市2023年数字人民币试点行动计划》部署,在相关主管部门大力支持下,与艺术类教培机构福州市鼓楼区品正励学培训学校达成业务合作,成功落地智能合约教培预付资金监管场景。在使用数字人民币完成支付后,机构学员和家长们对数字人民币钱包安全、便捷的支付功能表示认可。

海峡都市报 分类广告 2023年11月15日 0591-87811583

场所租售 光泽汇金置业有限公司在南市光泽汇金广场项目,现有部分商业打包出售,店面单价约7200-8500元/m²,商业层2400-3000元/m²,商墅4500元/m²,如有意向,详询:15259930956

声明公告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中心定于2023年12月6日(星期三)上午10时在福州台江区光明南路1号升龙汇金中心45A层拍卖大厅举行房屋司法拍卖,通过公开竞价确定承租人。拍卖标的:福建省南安市水头镇蛟龙开发区权属福建省农发集团的南区房产十八年期租赁权(总建筑面积为24970.8m²,总土地使用面积为18975m²)。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中心定于2023年11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时在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西侧产权交易厅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福州市融侨锦江玖里1#楼106号店面,五年使用权,面积约为93.84m²,以实际面积为准,不多不少还。

福州博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福州中城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遗失公司公章一枚,编号:3501110122813,特此声明原章作废。

拍卖公告 受福州市土地发展中心委托,我中心定于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上午9:30时,在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西侧产权交易厅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收购邮票 诚信收购邮票,纪念钞等13400577737

马祖岛外海上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向公众公示《马祖岛外海上风电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征求公众意见,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福州市马尾区仙芝郡5#楼等存量住宅24套公开拍卖 (晨至信第2023193期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中心定于2023年12月14日10时,在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举行拍卖会。公开拍卖福州市马尾区仙芝郡5#楼等存量住宅24套。户型、面积及参考价详见拍卖清单。

福州市海上明珠大酒楼不慎遗失娱乐经营许可证正本,证书编号:350181160014,声明作废。

福州市亿品乐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名称:连江龙源万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帆 电话:13509361967 编制单位:青岛海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郝经理 联系方式:18669703968

展示时间:即日起至2023年12月12日。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报名地点: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行政服务中心二楼) 联系电话:18006939127;交易中心电话0591-83688922; 若遇平台登录问题可联系技术支持:0591-83306027 备注:其他事项详见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及相关拍卖文件。 福建省晨至信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5日